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曹阳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25,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15%，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肖亚军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54,35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06%。以上股份均为公司历次股权激励股份授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得股份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3年2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了《东睦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2023年6月5日，公司收到曹阳先生和肖亚军先生出具的《大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进展（结果）情况告知函》，其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已过半，但均未减持公司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曹阳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1,325,800 | 0.215% | 其他方式取得：1,325,800股 |
| 肖亚军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654,354 | 0.106% | 其他方式取得：654,354股 |

说明：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历次股权激励股份授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 (股) | 减持比 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 区间(元/ 股) | 减持总金 额(元) | 当前持股数 量(股) | 当前持 股比例 |
|------|-------------|----------|------------------------|-----------------|---------------------|--------------|---------------|------------|
| 曹阳 | 0 | 0.00% | 2023/3/6 ~ 2023/6/5 | 集中竞价交易、 大宗交易 | 0-0 | 0 | 1,325,800 | 0.215% |
| 肖亚军 | 0 | 0.00% | 2023/3/6 ~ 2023/6/5 | 集中竞价交易、 大宗交易 | 0-0 | 0 | 654,354 | 0.106% |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曹阳先生和肖亚军先生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减持期间，曹阳先生和肖亚军先生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本次减持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5日

报备文件:

- 1、曹阳出具的《大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进展（结果）情况告知函》；
- 2、肖亚军出具的《大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进展（结果）情况告知函》。